

# 协助恶意注册近似商标逾60个 一公司被判赔偿

## 法院:违反商业道德,构成不正当竞争



### 以案释法

昨日,石狮市人民法院召开司法保护知识产权主题新闻发布会,发布近年来该院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情况和相关典型案例。其中,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多次为恶意注册商标提供代理服务的行为,被法院认定为构成不正当竞争,需赔偿原告爱某公司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21000元。目前,该案一审判决已生效,双方当事人均未提起上诉。

□融媒体记者 黄墩良 通讯员 蔡芳艺



某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多次为恶意注册商标提供代理服务(CFP供图)

### 案情

### 协助恶意注册近似商标 涉及数量超60个

法院介绍,雅某公司系第9类商品上第318\*\*\*\*号“暴龙”、第319\*\*\*\*号“Bolon”、第1570\*\*\*\*号“陌森”等知名商标的注册商标专用权人,爱某公司经雅某公司许可授权,依法享有这些商标的使用权,并有权以自己的名义就侵害商标专用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开展维权。

爱某公司发现,2019年至2023年期

间,明某公司持续多次为案外商标注册申请人提供代理服务,协助其在与案涉权利商标相同或类似的商品上,注册与“暴龙”“Bolon”“陌森”近似的商标,涉及数量超60个。其主要代理方式包括在中文权利商标中添加文字,在英文权利商标中添加字母,以及将中文权利商标中的文字替换为外形近似的生僻文字

等,意图帮助委托人不当获取他人商誉、攫取竞争优势。

爱某公司认为,明某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的规定,严重侵害了自身合法权益,遂将明某公司诉至石狮市人民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其赔偿经济损失及维权相关支出。

### 裁判

### 违反商业道德 构成不正当竞争

法院经审理认为,适用《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条认定被诉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需满足三个核心要件:一是法律对该行为未作出特别规定;二是行为因违反诚实信用原则或公认商业道德具有不正当性;三是行为损害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及原告合法权益。

法院指出,《商标法》虽明确了商标代

理机构的规范,但未对相关违法行为的法律后果作出进一步规定。明某公司作为专业商标代理机构,明知委托人存在恶意注册近似商标的意图,仍持续、多次提供商标设计及代理服务,明显违反诚实信用原则和公认商业道德。同时,该行为为时间跨度长、涉及商标数量多,不仅扰乱了正常的商标注册秩序,也阻碍了商标代理

市场的良性发展,对爱某公司的合法权益造成了实际损害。

据此,法院认定明某公司的行为构成不正当竞争,应承担相应民事责任,最终判决其赔偿爱某公司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开支共计21000元。

宣判后,双方当事人均未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 评析

### 明确行业红线 规范商标代理秩序

法院在案件评析中强调,商标代理机构是企业布局商标战略、维护商标权益的重要助力,诚信规范服务是护航市场良性发展的前提。《商标法》第七条第一款明确规定,申请注册和使用商标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该要求不仅适用于商标申请注册主体,同样约束商标代理机构。

该案的判决明确了商标代理机构恶意代理行为的认定标准,同时释放强

烈监管信号:作为具备较强专业知识、专门从事商标代理服务的市场主体,商标代理机构在开展商标代理业务的过程中,应当更加自觉地遵守职业道德以及法律、行政法规。对于申请人恶意、大量注册与他人权利商标高度近似商标的行为,应当及时予以告知并加以制止;反之,如放任甚至为申请人持续、多次恶意注册禁止注册的商标提供

帮助的,则可能构成不正当竞争或商标侵权行为,不仅会面临民事赔偿责任,亦可能构成行政违法行为,面临相应的行政处罚。

业内人士表示,该案的审结对规范商标代理行业秩序、遏制恶意商标注册行为具有重要指导意义,将推动商标代理机构坚守行业底线,助力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 旅客携带濒危大青鲨鱼翅被查



该批鱼翅干所属物种均为真鲨科大青鲨属夫青鲨

本报讯(融媒体记者廖培煌 通讯员李恒欣 王铭磊 实习生张宇轩 文/图)近日,记者从泉州海关获悉,4月13日,经专业机构鉴定,泉州海关在旅检渠道查获旅客违规携带入境的一批鱼翅干,确认为濒危物种大青鲨鱼翅干,总重9.4公斤。这是泉州口岸今年以来查获的最大一起旅客违规携带濒危动物制品案件。

此前,泉州海关在泉州晋江国际机场

对某进境航班进行监管时,发现一名选择无申报通关通道的旅客所携带的行李过机图像存在明显异常。经人工查验,在其行李箱内发现疑似鲨鱼翅干共4袋,总重9.4公斤。经送专业机构鉴定,该批鱼翅干所属物种均为真鲨科大青鲨属夫青鲨。据悉,大青鲨属于《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CITES)附录II中列明物种。目前,上述物品已被暂扣,待进

一步处置。

海关提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濒危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除合法持有国家濒危物种进出口管理机构核发的《允许进出口证明书》或者物种证明外,任何贸易方式或携带、邮寄濒危物种及其制品出境的行为均属违法,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泉州市深化精神文明创建 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 我市发生多起针对未成年人的虚假网络游戏交易诈骗案件

## 扔出诱饵骗取信任 窃取支付信息盗刷

近段时间,我市发生多起针对未成年人的虚假网络游戏交易诈骗案件,不法分子以“高薪找代练”“免费皮肤”等为诱饵,骗取孩子信任,窃取家长支付信息实施盗刷。对此,泉州市反诈中心发出预警,提醒广大学生及家长注意。

□融媒体记者 廖培煌 通讯员 白炯昕 实习生 张宇轩 文/图

不法分子冒充警察行骗

### 案例 网游诈骗套路深 学生不慎易中招

近日,王同学在玩手游时,看到游戏公屏滚动“高薪找代练”的信息,便主动添加对方咨询。交易过程中,对方谎称王同学“转账资金涉嫌洗钱诈骗”,并以影响征信、追究责任等话语进行恐吓。惊慌之余,王同学按照对方指引,添加了所谓的“警察”账号。假警察通过视频通话全程“指导”,哄骗王同学拿来家长的手机,一步步操作银行账户转账。几番操作后,王同学家长银行卡内资金被转走7000余元。

潘同学在视频平台结识一名买家,约定以750元出售该游戏账号。潘同学

按对方要求,通过虚假“螃蟹平台”网页版操作,被诱导充值1000Q币,并泄露QQ账号密码,最终Q币被消费且被对方拉黑,损失了近千元。

此外,还有学生玩手游被诱导在QQ群发红包,被骗数千;有学生被“游戏福利”诱骗点击木马程序,被骗6000余元;有学生在娱乐App内,被冒充公安人员诈骗,损失1万余元。

警方介绍,多数案件发生在游戏代练、账号买卖、泄露验证码、网站充值等环节中。

### 揭秘 瞄准未成年人 多渠道设陷阱

泉州市反诈中心民警分析,在这类诈骗中,骗子重点针对未成年人活跃度高的热门手游,在短视频平台的评论区、游戏公屏、QQ群聊、微信群聊、游戏论坛等渠道广撒网,发布虚假福利信息,以“免费领取限定皮肤”“绝版道具限时兑换”“百分百中奖不花钱”等极具诱惑力的话术,吸引未成年人“上钩”。

一旦有未成年人咨询,骗子就要求对方退出官方聊天环境,转至微信、

QQ、非官方网页链接、第三方客服号等隐蔽渠道“私聊”,以此避开平台安全监测。

诈骗过程中,骗子以“身份信息核验”“防沉迷验证”“领奖资格审核”等借口,骗取手机短信验证码、账号密码等关键信息;更有甚者,直接哄骗未成年人拿着家长手机,以“远程协助”“屏幕共享”“代操作领奖”等方式,偷窥支付密码、银行卡信息等进行盗刷。

### 反诈 学生提高警惕 家长做好监管

反诈民警提醒学生,凡是游戏内陌生玩家主动搭讪,提供“高报酬代练、代打”等兼职的,务必提高警惕,切勿轻易相信,天上不会掉馅饼。网络上涉及缴纳保证金、押金,或要求购买礼品卡、刷单拉高消费才能返现、结算报酬的,全是诈骗。

检察机关不会通过聊天软件、视频软件进行“网络办案”,更不会通过这种方式打探公民的个人财产。公检法机关在办案时,只会当面出示证件,不会通过聊天软件发送相关证件,更不会“越级办案”。不要随意扫陌生二维码、不向陌生账户转账、不打开视频及屏幕

共享、不透露个人及支付信息;一旦被骗,不要因为害怕批评而隐瞒家长,要保留聊天记录、转账记录、对方账号等,并立即拨打110报警。

民警也提醒学生家长,请妥善保管好银行卡、微信、支付宝等支付账号及密码,切勿轻易告知孩子,也不要让孩子知晓支付密码的设置逻辑,比如生日、手机号等。关闭或审慎使用“小额免密支付”功能,在支付时尽量采用人脸识别、指纹验证等多重验证方式,从源头减少盗刷风险。同时,定期检查支付账户的交易记录,一旦发现不明消费,及时核实并采取保护措施。

## 共筑国家安全防线

为切实提升全民国家安全意识,近日,泉港公安分局组织民警走进辖区油库、海运码头、中小学校园等地,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普法宣讲、展板展示、现场咨询等形式,普及《国家安全法》《反恐怖主义法》《网络安全法》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广大群众一旦发现危害国家的违法行为,及时向公安机关举报,营

造全民共筑国家安全防线的良好氛围。(融媒体记者张雯 通讯员袁春辉 林弘斌 文/图)

